

发挥财政作用 加快建设五大发展美好安徽

安徽省财政厅厅长 | 罗建国

安徽省第十次党代会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全面系统部署未来五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奋斗目标和战略举措，绘就了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蓝图。安徽各级财政部门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积极发挥职能作用，加快建设五大发展美好安徽。

深化认识 增强服务发展的思想自觉

财政部门必须充分认识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次党代会的重要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牢固树立五大发展理念，全面落实五大任务，协调实施五大政策，真正把工作的着力点转到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上来，夯实财政服务五大发展的思想根基。

一是在树立五大理念中把握财政方向。五大发展理念是顺应经济新常态、厚植发展优势的战略抉择，既是思想、也是方法，既是原则、也是目标，对财政工作具有全局战略性、问题针对性和现实指导性。财政部门必须进一步深化认识、拓宽思路，切实把五大发展理念贯穿于“十三五”财政工作的全过程，始终遵循创新发展理念，把更多的财政资源投到培育发展新动力、拓展发展新空间、构建产业新体系、建设发展新体制上；始终遵循协调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综合平衡、精准发力，促进形成城乡区域、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平衡发展结构；始终遵循绿色发展理念，加大对生态环境保

护支持力度，完善税收优惠、生态补偿、绿色采购等政策，积极引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为经济发展增添强劲的“绿色动力”；始终遵循开放发展理念，积极引导外贸转型升级，支持企业走出去，推进“三外联动”，发展更高水平的开放型经济；始终遵循共享发展理念，将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作超越发展阶段的过高承诺，守住民生底线，引导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二是在落实五大任务中履行财政职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当前，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要是抓好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财政部门必须提高站位、主动作为，将落实五大任务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在支持化解过剩产能方面，坚持分类施策、精准有效，完善财政专项奖补等政策，积极引导市场出清；在完善住房保障制度方面，从供需两端发力，深化住房制度改革，完善房地产信贷政策，减少地方对土地收入的依赖，促进房地产稳定发展；在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方面，不断增强监管意识、风险意识、兜底意识，对潜在的财政金融等风险提前做好预案预警，切实加强风险防范；在推进企业降本增效方面，严格认真落实结构性减税和普遍性降费政策等国家 and 省里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各项财政政策，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在补齐发展短板方面，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对基础设施、脱贫攻坚、产业发展等投入，创新投入方式，提

高资金效益,推动发展迈向中高端水平。

三是在实施五大政策中放大财政效应。全面贯彻五大发展理念,尤其是要实施好宏观政策要稳、产业政策要准、微观政策要活、改革政策要实、社会政策要托底这相互配合的五大政策。财政是政府“有形之手”和市场“无形之手”的纽带,财政政策是宏观政策的核心内容,财政改革历来是经济改革的突破口。财政部门必须精准施策、稳步推进,注重发挥好政策综合叠加效应,在落实宏观政策要稳方面,认真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好地促进经济发展;在落实产业政策要准方面,发挥好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产业发展基金等引导作用,推动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在落实微观政策要活方面,完善和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和小微企业发展的财税政策,鼓励民间资本进入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供给等领域,激发企业活力和消费潜力;在落实改革政策要实方面,严把改革方案质量关,健全改革推进机制,确保财税改革方向正确、序时推进、落地见效;在落实社会政策要托底方面,持续加大民生投入,提升民生政策、资金和项目绩效,着力增进人民群众的获得感。

立足财政 增强履职尽责的行动自觉

实施五大发展行动是关系安徽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举措,必须着力实施、自觉行动。财政部门要进一步提高财政保障能力和管理水平,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实施五大发展行动。

一是发挥财政资金保障作用。聚焦财政投入和保障,全面梳理现有财政支出结构和管理方式,将财政资金重点聚焦到五大发展行动的工作部署上来。持续强化一般公共预算的资金保障主体引导作用,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在五大发展方面的支持力度。继续优化专项资金结构,凡属“小、散、乱”以及效用不明显的专项资金予以取消,全力支持各地加大贯彻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的资金投入。完善存量资金清理定期化和适时化机制,进一步加大结转结余资金清理力度,加强政府性基金项目结转资金统筹使用,巩固财政存量资金与预算安排结合机制。加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力度,整合现有资金项目,调整优化资金使用方向。

二是发挥财政政策调控作用。发挥财政税费政策的牵引作用、财政产业政策的综合效应和财政金融政策的叠加效益,建立健全实施五大发展行动的财政政

策完整链条。全面落实结构性减税和普遍性降费政策,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整合盘活各类资金,积极发展普惠金融,完善支持量子信息国家实验室等创新平台建设的财政政策。将财力进一步向市县倾斜、完善激励市县发展机制,健全农村转移人口市民化财政政策体系,继续支持皖北振兴、大别山革命老区以及县域经济等加快发展,推动区域统筹协调。加大对美丽乡村和环境治理的投入力度,支持实施“三河一湖一园一区”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程,着力培育发展绿色经济。落实财税扶持政策,加大对大通道大平台大通关建设的支持力度,并充分运用保费补贴、担保支持等政策机制,推动财政资金从补企业向建机制、补项目向促市县的转变。进一步推进民生工程的资金保障多元化、过程管控常态化、建后管养长效化、结果考核精准化,完善财政支持文化、教育、就业、卫生、养老等基本民生政策体系。

三是发挥财政杠杆撬动作用。牢固树立市场意识,注重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作用,更多地依靠市场力量配置财政资源,更好地服务五大发展行动。支持加快投融资体制改革,创新财政融资方式,拓宽财政融资渠道,通过管好用好续贷过桥资金、推进政银担合作、注资政策性担保机构等举措,支持担保体系建设,让担保资金流动起来,发挥财政担保资金的“放大器”“稳定器”“催化器”作用。按照“资金改基金,无偿改有偿”的思路,积极探索尝试基金运作,支持发展天使投资基金、产业发展基金、创业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支持加快各类引导基金设立,市场化运营各类投资引导基金,牵引带动社会投资。加快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在教育、养老、医疗、交通、生态环保等公共领域,采取投资补助、资本金注入、设立基金等办法,引导和撬动民营企业和个人等社会资本加大投入力度,着力放大财政资金乘数效应。

四是发挥财政改革推动作用。进一步完善现有机制、填补制度空白、压实工作责任、提升管理实效,全面推进机制创新,为实施五大发展行动持续释放财政体制机制改革红利。紧扣预算、税制、事权和支出责任三大改革任务,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使预算管理制度全面规范、公开透明,使税制改革培育厚植财源,使事权和支出责任改革理清政府间关系、压实各级责任。加大机制创新力度,在推动创新驱动、项目投资、招商引资、产业扶持、人才发展、水利建设、扶贫开发、民生保障等方面,进一步创新财政筹资机制、保障机制、运行机制和管理机制,打出财政政策、资金、项目和创

新改革的组合拳。同时,加大财政保障力度,统筹支持推进金融、国企、社保、农业、土地、职业教育、科技体制、住房保障、户籍制度、简政放权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结构性改革,促进提高全要素生产率。

践行宗旨 增强理财为民的担当自觉

实施五大发展行动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就是要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我们实施创新发展行动,有利于人才发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实施协调发展行动,有利于城乡区域统筹联动、一体发展;实施绿色发展行动,有利于打造清新空气、干净饮水、安全食品、优美环境的良好生态;实施开放发展行动,有利于强化全社会大开放意识;实施共享发展行动,有利于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因此,实施五大发展行动的过程,就是呼应群众关切、解决百姓难题、增进人民福祉的过程。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必须进一步增强宗旨意识和群众观念,牢牢把握理财为民的财政方向,切实履行民生财政的职能作用,努力使人民在五大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

一是坚持突出重点,界定民生保障范围。突出解决最强烈、最突出、最紧迫的民生问题,注重聚焦搭平台、建机制、利长远的民生工作,集中力量,全力保障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在普惠性民生建设方面,围绕群众的基本发展机会、持续发展能力,体现广覆盖、可持续、惠全体的思路,支持做好公共教育、创业服务、文化体育、社会安全等方面工作。在基础性民生建设方面,围绕群众的生活基本需求、生产基础条件,体现打基础、强基层、利长远的思路,支持做好基础设施建设、医疗和公共卫生、社会保险、住房保障等方面工作。在兜底性民生建设方面,围绕群众的基本生存、基本权益,体现守底线、保基本、织好网的思路,支持做好脱贫攻坚、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残疾人公共服务等方面工作。

二是坚持立足实际,把握民生工作原则。立足财政总量居中、人均靠后的省情,在推进民生工作的过程中把握好三项原则:坚持民生改善与经济发展相促进。既通过发展经济,为改善民生奠定物质基础,又通过持续做好民生工作,为经济发展创造有效需求,实现两者的良性循环。坚持积极而为和量力而行相结合。盘活存量,加大增量,把有限的资金最大限度地向民生倾斜,加快补齐民生短板。与中央改善民生部署相衔接,与安

徽省财力水平相匹配,量力而行,雪中送炭,做到民生预期、财政预期、经济预期相一致。坚持城乡统筹和区域平衡相协调。统筹运用各类民生资源资产,均衡合理配置,努力形成集聚放大效应。将民生建设重点放在农村和接纳农村转移人口较多的城镇,推动城乡公共服务协调发展,实现全省人民共同迈入全面小康社会。

三是坚持务实举措,强化民生建设推进。把民生建设作为财政保障的重要板块,持续强化民生工程品牌的带动作用,精准施策、精准发力。以脱贫攻坚为引领。落实财政脱贫攻坚的专项投入,加大财政脱贫攻坚的政策统筹力度,完善财政脱贫攻坚的资金监管制度,建立财政脱贫攻坚的督查评估机制,全力支持脱贫攻坚“十大工程”。以公共服务均等化为基础。加大对公共服务供给的财政投入力度,将财力更多地向艰苦地区倾斜、向基层一线倾斜、向困难群体倾斜,支持“五有”和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取得新进展。以织牢公共安全保障网为关键。发挥财政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物质基础、政策手段和体制保障作用,建立健全维护社会稳定的资金保障机制,支持推进平安安徽建设。以强化财政民生工作责任为保障。建立各级各有关部门分类分级分层的责任体系,完善资金政策项目落实的责任清单制度,坚持挂图作战,建立工作台账,实行“三查三单”,强化督查督导和绩效考核,切实以责任落实推动工作落实。

四是坚持长效建设,完善民生制度机制。坚持改革创新、久久为功,形成更有针对性、更有效的制度性安排,加快构建民生建设的长效机制。着力打造民生的滚动发展机制。在思维方式上摒弃“等、靠、要”思想,加快由依赖省级向自我革新转变,由给钱干事向主动作为转变。在投入机制上加快推进省以下财政事权划分,在投入结构上稳步提高民生支出占比,在保障内容上逐步拓展民生保障范围。着力打造民生的质量效益机制。加大教育、医疗、养老、文化、体育等社会领域向民间投资开放力度,注重运用新经济、新业态、新模式成果,以创新思维、创新方式增加公共产品、公共服务供给。健全绩效、责任、激励、督查问责“四位一体”的民生工作推进机制,推动民生政策落地。着力打造民生的共建共享机制。坚持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推行公建民营、民办公助、购买服务、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以及以奖代补、后补助等方式,建立民生项目选择、实施、验收、运行的多方参与机制,形成“政府主导、市场撬动、社会引导、群众参与”的共建格局。□

责任编辑 刘慧娴